**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报告**

一、抽查单位及时间

单位名称：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**126400004540034768**

抽查时间：2019年3月27日

二、抽查人员

姚君轶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副局长

杨 帆 自治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主任科员

姚慧芳 兴庆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局长

三、基本情况

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，为宁夏医科大学所属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：承担疑难危重病人的收治会诊抢救等医疗任务；承担医学院学生临床教学、见习；承担医护人员的进修学习任务，开展医学医疗科研工作

四、抽查情况

经我们赴现场通过座谈汇报以及现场实地核查，未发现超出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，不按规定报送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，出租、出借证书与印章等行为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1.该单位证书所登记的开办资金没有及时变更。

六、处理措施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们已经现场反馈给该单位，同时督促其尽快办理相关事项的变更登记，该单位表示将尽快进行变更登记。